

房地产等经营性项目建筑工程 设计方案审查及调整承诺书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：

由我单位____（单位名称）开发/建设位于增城区____**街道（镇）
村____的____项目，于____**年**月**日____签订《国有建
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____（合同编号：**）____，于____****年**月**
日____取得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____（**编号**）____。现我公司已委
托____（设计单位）完成项目建筑工程设计方案，拟向贵局申
请办理项目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审批手续，以推进项目后续的规
划和施工报建等工作。

根据增城区 2020 年 10 月份推出的关于房地产等经营性建设项
目优化规划审批的改革措施，本单位向贵局申请先行审批项目建筑
工程设计方案，并承诺在 1 个月内补齐第三方审核后的“规划指标
技术审查表”、“修详通”加密审查版建筑工程设计方案蓝图，同
时根据贵局优化审批措施的相关要求承诺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我单位承诺组织编制方案时审核的数据信息真实、准确，
已落实用地规划条件（面积、高度、间距、退缩、配套、车位、密
度、绿地率等）等相关规划文件的要求。

二、我单位承诺自取得本项目的“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意见复函”批复日期起1个月内补齐第三方审核后的“规划指标技术审查表”、“修详通”加密审查版建筑工程设计方案蓝图。

三、我单位承诺补回的修详通各项面积指标与批复的“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意见复函”及所附规划总平面图一致，如存在偏差，我公司承诺采取相应措施纠正并承诺承担一切责任。

四、我单位承诺规划审批手续办理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行业规范的规定，并随时接受和配合审批部门关于该项目规划审批的事中事后监管。

五、我单位如未按要求履行上述承诺，愿意承担以下责任：审批部门可采取将我单位列入诚信系统黑名单、取消相应的审批便利通道，暂停我单位办理预售、确权登记等惩戒措施，我单位愿意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法律责任和所有经济损失。

承诺人：

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

设计单位（盖章）：

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：

注册建筑师：

年 月 日